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01

部门名称：新乐市信访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协助上级信访局处理越级上访工作。

2、协助公安机关维护重点区域的正常工作秩序；处置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各类非访、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负责组织协调、稳控劝返、服务保障我县越级非访工作。承办市联席办的日常工作。

3、负责指导全市信访督查、复查复核、听证等工作，并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上报；负责信访疑难案件的督办。

4、负责信访接待场所的接访、登记、后勤服务等工作及入驻部门工作人员的协调、管理工作。

5、负责征集社会各界对全市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引导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工作献计献策，负责对人民建议进行筛选、登记及督办，对重要的意见建议进行调研和论证，向市委、市政府或相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

6、调研提出信访工作对策建议；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与运维管理；机要邮件正常传递；负责局机关行政后勤、资产、物业管理。

7、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新乐市信访局（本级）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新乐市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8.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0.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0.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0.16	总计	62	390.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部门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0.16	390.16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08.71	308.71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308.71	308.71					
2010308	信访事务	308.71	308.7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46.10	46.10					
2080501	行政部门 离退休	12.14	12.14					
208050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0506	机关事业 部门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0.36	10.36					
20808	抚恤	0.94	0.94					
2080801	死亡抚恤	0.94	0.94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6	0.96					
2089999	其他社会	0.96	0.96					

	保障和就 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2.14	12.14					
21011	行政事业 部门医疗	12.14	12.14					
2101101	行政部门 医疗	12.14	12.1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1.31	21.31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1.31	21.31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1.31	2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0.16	309.62	80.5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08.71	228.16	80.55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308.71	228.16	80.55			
2010308	信访事务	308.71	228.16	80.5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46.10	46.10				
2080501	行政部门 离退休	12.14	12.14				
208050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0506	机关事业 部门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0.36	10.36				
20808	抚恤	0.94	0.94				
2080801	死亡抚恤	0.94	0.94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6	0.96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0.96	0.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4	12.14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2.14	12.1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12.14	1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1	2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1	2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1	2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8.71	308.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00	48.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4	1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1	21.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0.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0.16	390.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0.16	总计	64	390.16	39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0.16	309.62	8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71	228.16	80.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8.71	228.16	80.55
2010308	信访事务	308.71	228.16	8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46.10	46.10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2.14	1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6	10.36	
20808	抚恤	0.94	0.94	
2080801	死亡抚恤	0.94	0.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4	12.14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2.14	12.1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12.14	1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1	2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1	2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1	2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26	30201	办公费	1.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3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1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24	30205	水费	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1	30206	电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6	30207	邮电费	6.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4	30208	取暖费	2.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3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60	30229	福利费	2.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7.20	公用经费合计					3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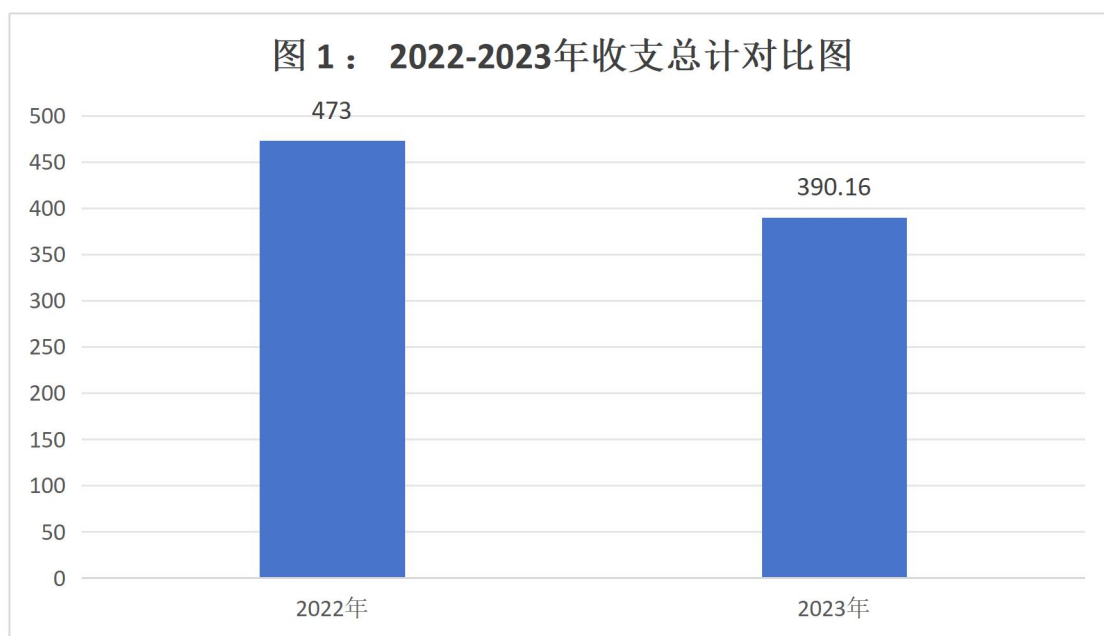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0		8.30		8.30	1.00	7.43		7.43		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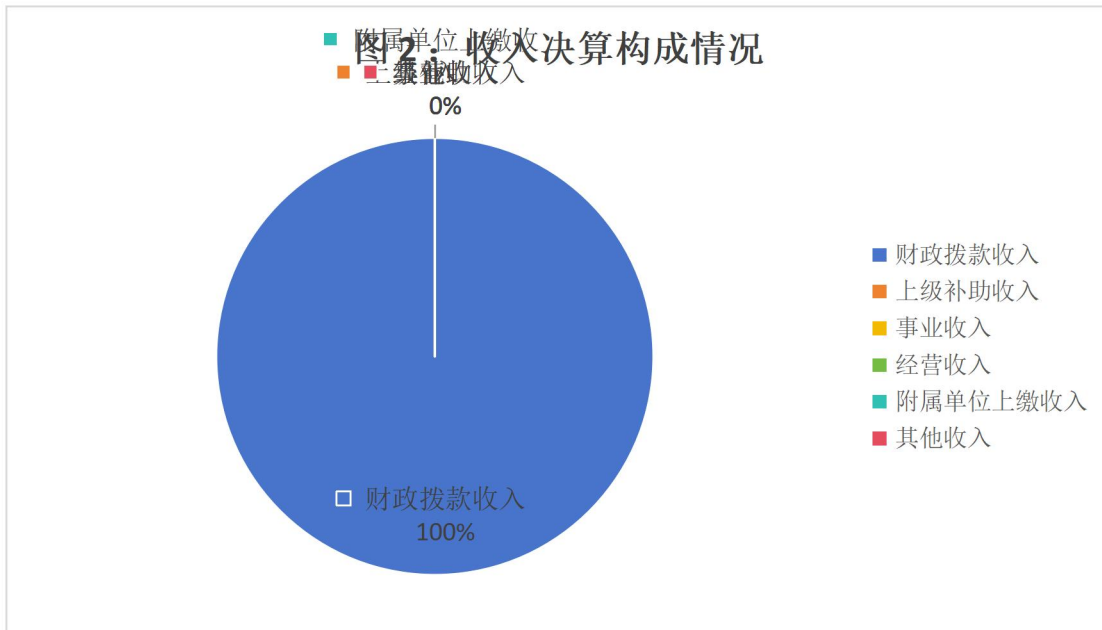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0.16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82.83万元,下降17.51%，主要是2022年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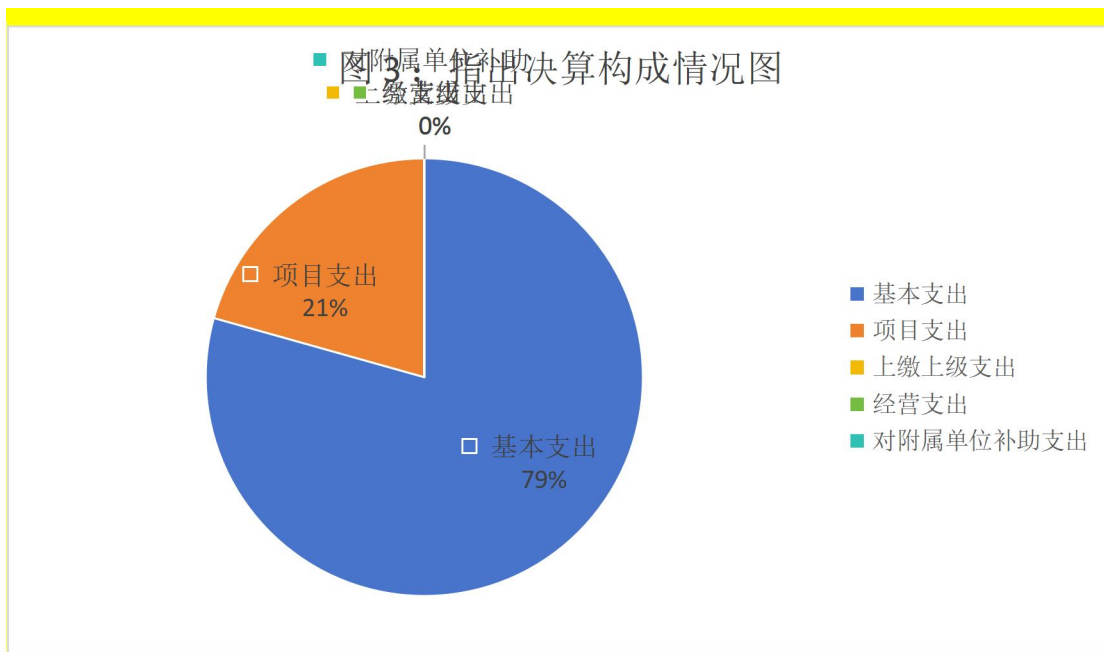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90.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0.1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0.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9.62万元，占79.36%；项目支出80.55万元，占20.6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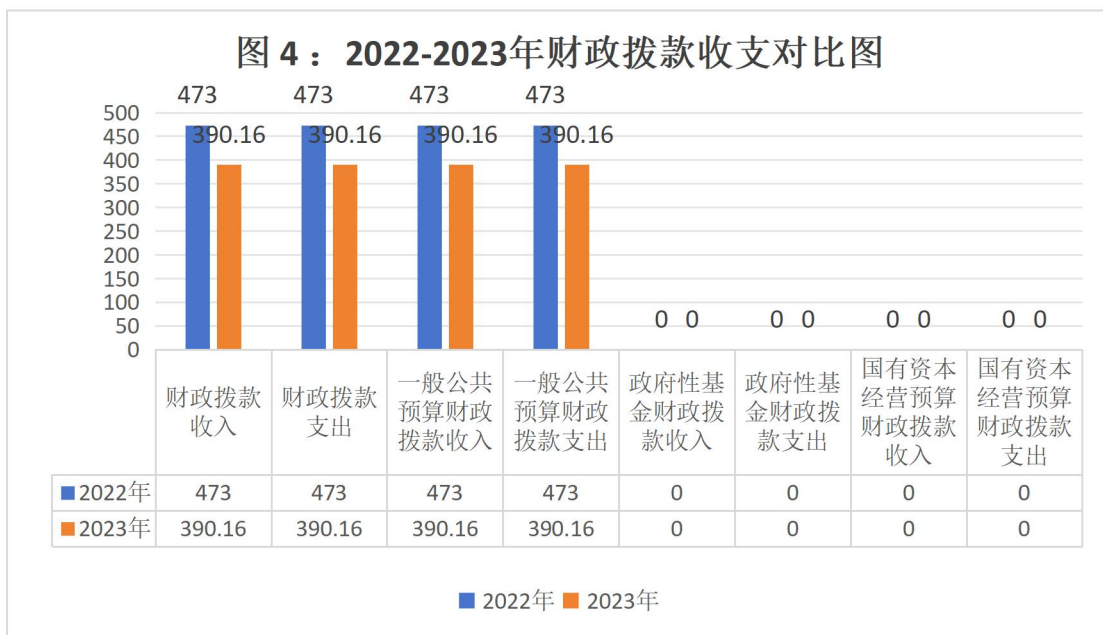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0.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83 万元,降低 17.51%,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390.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83 万元,降低 17.51%,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收入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90.16万元,比上年减少 82.83 万元,降低17.51%,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390.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83 万元,降低17.51%,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9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比年初预算减少26.6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本年支出39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比年初预算减少26.6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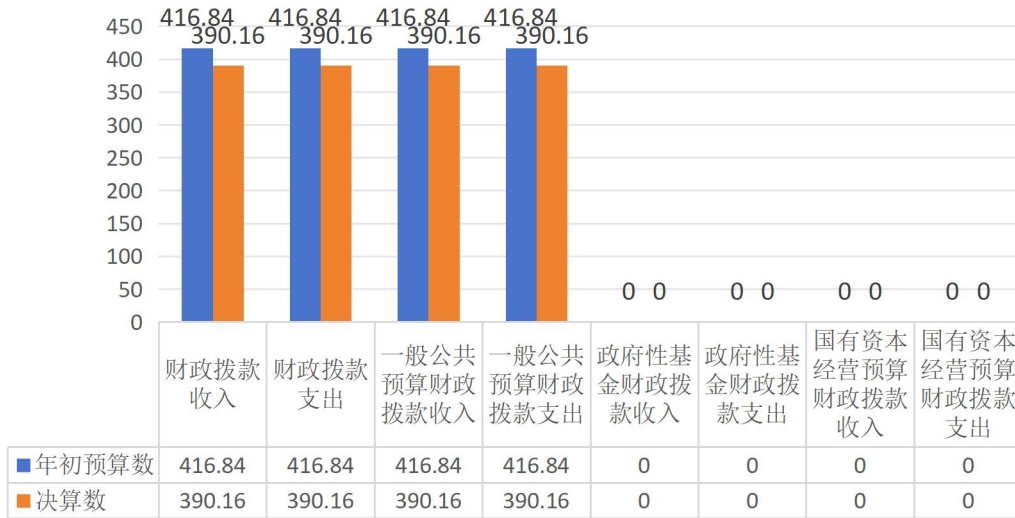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90.16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93.6%，比年初预算减少26.6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本年支出39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比年初预算减少26.68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变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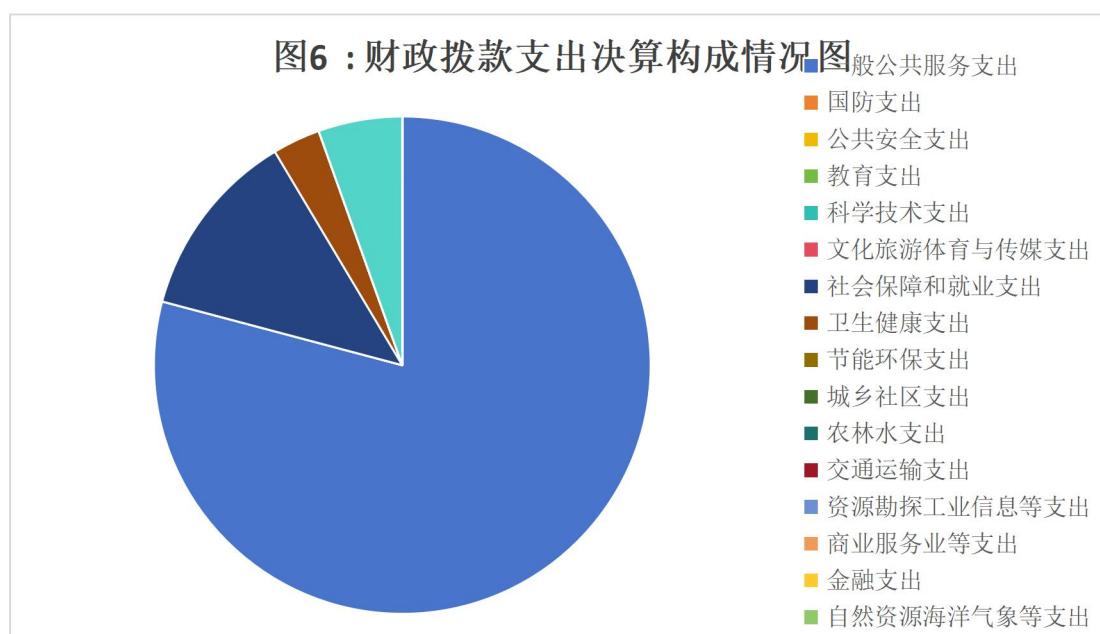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0.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8.71 万元，占 79.12%；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 万元，占 12.3%；卫生健康（类）支出 12.14 万元，占 3.11%；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31 万元, 占 5.46%;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占 0%; 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6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77.2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2.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86%，较预算减少 1.87 万元，降低 20.14%，主要是主要是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车老化维修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3 万元，支出决算 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9%，较预算减少 0.87 万元，降低 10.5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车老化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43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7.4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87 万元，降低 10.5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车老化维修费用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4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7.21 万元，增长 28.59%，主要原因是各项支出科学合理细化了功能分类。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辆，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

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80.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11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优秀。各项目指标值均已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下一步，我部门将结合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总结部门资金支出管理方面的优缺点，加强 2024 年度资金支出过程中的绩效管理，通过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将预算评价结果运用到本部门财政支出管理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工作流程。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59.11万元，完成预算的98.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坚持以党的二十大信访维稳安保为工作主线，突破常规想办法，全力以赴抓安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信访稳定工作，扎实开展重复信访治理，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确保我市大局持续和谐稳定。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部门：

新乐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部门	新乐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59.113169		98.52%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11316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畅通信访渠道，提高信访事项办理的质量和效率；妥善处理非正常信访，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推动信访事项办理和终结，做好首都政治的“护城河”。				畅通了信访渠道，提高了信访事项办理的质量和效率；妥善处理了非正常信访，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推动了信访事项办理和终结，做好了首都政治的“护城河”。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100%
					符号	值	部门（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件）	10.00	≥	300	%	350	完成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及时率	10.00	≥	80	%	0.9	完成	10	

		(%)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结案率 (%)	10.00	≥	80	%	0.9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维稳工作运行	20.00	≤	60	万元	59.11	完成	2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0	文字描述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了工作效率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0	≥	8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信访事业发展	5.00	文字描述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上升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得到了上升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5.00	≥	90	%	0.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	10.00	≥	90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填报人：**刘聪敏**

联系电话：13703210774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认真自评，我部门在设置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时，牢牢把握关联性、可控性、可实施性、精准性，可衡量和低成本的原则，根据各项预算特点设置相应绩效目标。但由于绩效目标管理经验不足，导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和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例如：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只能用定性方式考核，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整改措施：1. 完整准确编制预算内容。全面考虑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编细编准支出功能分类、经济分类、预算金额等相关内容，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2. 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全面考虑预算执行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新形势、新格局和新问题，减少临时性因素带来的影响，提高预算编制细化水平。3.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项目立项规范，绩效评价相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有关规定等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项目立项管理水平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

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